

证券代码：002214 证券简称：*ST 大立 公告编号：2025-031

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庞惠民先生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1. 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庞惠民	是	5,000,000	3.12	0.83	2024年7月10日	2025年5月6日	中原信托有限公司
合计	-	5,000,000	3.12	0.83	-	-	-

2.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庞惠民	160,159,085	26.73	73,300,000	45.77	12.23	0	0	0	0
合计	160,159,085	26.73	73,300,000	45.77	12.23	0	0	0	0

3. 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庞惠民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60,159,08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.73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庞惠民先生共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73,3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.23%，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45.77%。

庞惠民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无平仓风险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，上述质押股份解除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，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五月八日